



协议编号: 【请填写】

达能“纽迪希亚肌少症患者教育内容制作”服务采购协议

本协议由以下各方在中国签署:

甲方: 纽迪希亚制药(无锡)有限公司

地址: 中国上海浦东芳甸路 1155 号嘉里城 3905

授权代表人/联系人: Hazel Deng

联系人电话: +86 21 6179 8277

联系人电子邮箱地址: Hazel.Deng@Nutricia.com

乙方: 上海麦田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成都北路 333 号上海招商局广场南楼 2602

授权代表人/联系人: 陈琍

联系人电话: +86 139 1602 6563

联系人电子邮箱地址: Lily.chen@ubs-cn.com

第一部分 商务条款

1. 标的服务

与“商务条款附件二：服务范围及服务标准”所列一致。

2. 采购模式

本协议采购模式为（选择其一）：

☒ 一次性采购。

☐ 固定期限采购。

3. 采购价款及支付方式

3.1. 计费方式及采购价款

3.1.1. 本协议总采购价款（人民币元）为： 99,080.32 ，以上价款为：

☒ 含税价，税率 6 %； ☐ 非含税价，税率 %；

3.1.2. 本协议项下价款应按以下方式之一支付（选择其一）：

☐ 一次性支付。乙方应在采购服务如期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后，向甲方出具合格发票并在5个工作日内送达，甲方应在发票日起45日内向乙方支付采购价款。。

☒ 其他（请在横线处明确支付条件）：分阶段支付，本协议签署后乙方在收到甲方开票通知后，乙方开具并送达本次付款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在开票后45天内，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的50%，共计：49,540.16元；项目进展至50%时，在乙方提交已完成的成果材料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在收到甲方开票通知后，乙方开具并送达本次付款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在开票后45天内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的30%，共计：29,724.10元；乙方完成项目下全部材料制作后，乙方在收到甲方开票通知后，乙方开具并送达本次付款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在开票后45天内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的20%，共计19816.06元。

3.2. 乙方收款账户

户名	上海麦田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
账号	310066179018800063802
开户银行	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
开户银行详细地址	上海市徐汇区衡山路18号东区4楼

4. 协议期限

本协议有效期为（选择其一）：

☒ 固定期限：本协议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1 日有效。

☐ 一次性：本协议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起，至双方在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届满。



5. 争议解决

任何由本协议引起的争议，按以下方式解决（选择其一，若未选择或选择不明确则本条款无效，应适用本协议第二部分“通用条款”第 23.3 条的规定）：

- ☒ 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。
- ☐ 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，根据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仲裁。
- ☐ 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上海_____（请填写“北京”、“华南”、“上海”、“西南”、“香港”）总/分会（仲裁中心），根据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。

6. 商务条款附件清单

6.1. 商务条款附件一：乙方营业执照/执业许可证；

6.2. 商务条款附件二：服务范围及服务标。

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

甲乙双方特此确认，双方于 2022 年签署生效的编号为 20226060 的通用条款（含通用条款附件）适用于本协议，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，对双方具有合同约束力。

-以下无正文-

(签署页)

甲方： 纽迪希亚制药(无锡)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人 (签章)：

日期： ____年__月__日



乙方 (加盖公章)： 【上海麦田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】

授权代表人 (签章)：

日期： ____年__月__日





商务条款附件一：乙方营业执照/执业许可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410113745630867T
证照编号: J00000000202012080760

名称
上海麦田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

类型
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
严佳芳

经营范围
一般项目：公共关系咨询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图文设计、制作、复制；商务信息咨询；市场调查；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（非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）；信息、计算机软硬件专业领域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技术转让；技术开发；市场营销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电子产品、工艺品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、日用百货、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许可项目：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；食品经营（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注册资本
人民币1171.4545万元整

成立日期
2002年12月12日

营业期限
2002年12月12日至 2022年12月11日

住所
上海市崇明区三星镇协进村1814号5幢102室

登记机关
2020 年 12 月 08 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5/7

商务条款附件二：服务范围及服务标准

1. 服务内容（请对服务内容进行详细描述）

1. 对纽迪希亚肌少症患教材料进行医学内容框架搭建，主题撰写
2. 长图文设计、结合品牌需求及患者需求针对性设计患者教育图文内容，每月 2 篇，6 个月共 12 条
3. 30S 视频脚本创作、摄制、剪辑、特效包装、调音调色高清输出，每月 2 条，6 个月共 12 条

2. 服务人员（如对服务人员的专业资质要求等）

医学部-医学经理：余红芳

医学部-医学经理：时 韵

设计部-设计经理：丁 磊

设计部-设计经理：丁 峰

策划部-文案策划：汪 澜

运营部-运营经理：陈 珮

运营部-运营主管：邬嘉豪

运营部-运营主管：雷雅文

视频部-后期制作：杨思浩

3. 服务时间及地点（明确提供服务的点、时间，时间包括但不限于开始时间、完成时间、服务进度等）

服务于合同签订开始在上海进行内容产出，为期 6 个月，乙方需完成每月两篇长图文设计及 30S 视频制作；共计 12 条长图文及 12 条 30S 短视频

4. 服务要求及验收标准（明确对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，服务成果数量、效果等内容）

所有服务内容需经甲方邮件确认符合甲方要求后才视为完成，否则乙方需对服务内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不时修改（包括但不限于更换服务人员、调整服务内容等），直至甲方满意。

1. 长图文设计：结合品牌需求及患者需求针对性设计患者教育图文内容，每月 2 篇，6 个月共 12 条；
2. 30S 视频脚本创作、摄制、剪辑、特效包装、调音调色高清输出，每月 2 条，6 个月共 12 条

5. 费用明细

费用预计含税 99,080.32 元，按实际发生结算。

纽迪希亚肌少症患教内容制作报价明细表						
项目	工作内容	单位	数量	时间	单价	金额
内容产出	医学内容框架搭建、主题撰写、医学经理需40个工时	工时	40	1	¥ 500.00	¥ 20,000.00
	长图文设计、结合品牌需求及患者需求针对性设计患者教育图文内容，每月2篇，6个月共12条	篇/月	2	6	¥ 2,000.00	¥ 24,000.00
	30S视频脚本创作、摄制、剪辑、特效包装、调音调色高清输出，每月2条，6个月共12条	条/月	2	6	¥ 4,800.00	¥ 57,600.00
合计						¥ 101,600.00
税费						6%
含税总计						¥ 107,696.00
优惠总价						¥ 99,080.32

7/7